

2023年父母规读后感(通用9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受了。读后感受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受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受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父母规读后感篇一

林语堂先生在《浮生六记》的序中说“芸，我想，是中国文学上最可爱的一个女人。”的确，书中的女主角是一个性情可爱、温婉贤淑的女人，既有为情窦初开而藏粥的聪慧，也有为追逐热闹而女扮男妆出行的大胆；同时，还能赋得“秋侵人影瘦，霜染菊花肥”妙句，完全是一个知书达理的奇女子。完全不似《红楼梦》中诸多女子，更与鲁迅《奔月》中描写的厌倦长期清苦生活而抛弃丈夫、独自升天的嫦娥迥然有别，成古今中外文学作品中“最温柔细腻闺房之乐”的记载。而这种幸福生活正源于二人两情相悦，玉露相逢，胜却人间无数；举案齐眉，相敬如宾，始能与子偕老。

情之所钟，虽丑不嫌。这是本书给我们的最好启示，沈复自从十七岁与陈芸结婚，至陈芸因被疾病困扰辞世而去，这短短的一生虽命运多舛、变故时现，但依然没有将两人分离，没有能减弱二人的真挚情感。实现了“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这人生中最美的风景。其相互欣赏、相濡以沫的真情，“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的默契，着实令人感动，为之击节。后来沈复在其妻子离世后，独自一人离家漫游，过完了自己的余生，也从侧面体现出这种至死不渝的情感。

古往今来，关于夫妻真挚情感的故事不计其数，既有“亲卿爱卿，是以卿卿，我不卿卿，谁当卿卿”“同声若鼓瑟，合

韵似鸣琴。”般夫妻间融洽和谐，亲密无间；也有“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呓语般的痴情；更有“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沉睡人不去、睹物更思人”的凄苦。这些诗句和本书相同，其感人至深之处不在于艺术手法的高妙，语言的精粹，而在于蕴含着真情。情致所动，金石为开，这才是能直达内心深处，激发出生命本真的最原始力量。

其实生活中需要真情付出何止夫妇之情，人生一世，草木一秋，短暂的一生中人们追求的无外乎生命的长度与宽度两个维度。生命的长度是属于自然规律，不受个人控制，最多只能有限延长，最终结果无论谁都无法逃避。但生命的宽度，即生命的质量如何提高，则完全由个人决定。无论何时何地、何种环境，都需要真情释放，待人以诚，用之以情。这真性情不仅包括夫妇之道，同样适用于学习、家庭、工作之中，彰显于待人、待物之间。人生天地间，种种不可控的不幸可能突然袭来，给生命旅程增添许多阴雨。在无情的生活面前，要超脱世间繁琐，摆脱平庸，唯有不忘初心，坚守真情，珍惜生活中的`美好，乐于付出并享受生活带来的愉悦情感，坦然接受生活中将要到来的一切。

“人之相识，贵在相知，人之相知，贵在知心。”人与动物之间的根本区别就在于人具有情感性，懂得对他人付以真情。真情是春天里盛开的鲜花，点缀诗意生活；是夏天的浓阴，遮挡暴雨狂风；是秋天的鲜美果实，带来收获喜悦；是冬天的一缕暖阳，暖化寒风冰山。是因“投我以木瓜”而“以琼琚报之”的慷慨，是愿意为别人提供热情帮助，救人于危难之际的热切。当然这种真情并不是从天而降的，特别是在当今，过重物质利益冲淡了情感关照，作为以塑造灵魂为使命的高校教育工作者，在教育实践中更需要教学以真、待人以情，发挥人格的引领作用；为学生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浓厚的人文情怀榜样，以此营造人际关系上的绿水青山、使其灵魂得到锻炼、情操受到陶冶，提高生命的质量，构建幸福、

和谐的社会交际环境。

父母规读后感篇二

芸娘在吃臭腐乳和卤瓜时，沈复调皮道：“狗因为没有胃所以才吃粪便，因为它不知臭”，明眼人都能听出这是由于沈复厌恶腐乳和卤瓜的气味，对芸娘的淡嘲。而此时芸娘强行用筷子把卤瓜塞到沈复嘴里说：“我都做了很久的狗了，就委屈你尝试一下。”并一本正经地说道“情之所钟，虽丑不嫌。”这便体现出芸娘的机智活泼、天真烂漫的性格了，而这时的沈复出于对芸娘的爱，便笑着接受了食物。讲到两人拌嘴的还有一处：芸娘平日喜欢用茉莉花做发饰，既美观又香气袭人，而沈复对此则笑曰：“这茉莉花的香气都盖过了屋里佛手的香味了。”芸娘又说：“佛手是香料中的君子，香味清醒脱俗，似有似无；茉莉则是香料中的小人，香味有些谄媚。”沈复追问“那你为何近小人而远君子乎？”芸娘则笑道：“我笑君子喜爱小人啊？”两人的拌嘴日常，令人好生羡慕，我认为这正是最能还原当时他们恩爱生活的事情。也能给予我们启示，那便是在平凡的日常中，只要去发掘，也会有不一样的快乐存在。

而最让我感叹的是，当友人邀请沈复去洞庭君祠，芸娘遗憾自己身为女子，不能与沈复一同前往时，沈复便让芸娘穿其衣，戴其冠，假扮为男子与其一同前行。没想到沈复作为成年男子，为了妻子竟能想出如此妙招，不惜去冒险。也没想到在古代还真的会有女子敢冒着不敬的风险，女扮男装，看到此处我不由得啧啧称奇，沈复和芸娘果然都为“性爽直，落拓不羁”之人哪。一方仅仅因为妻子一时的遗憾，为了使妻子开心，便出此计谋，真心是爱护妻子到极致啊！而另一方则是深切体会到了丈夫的深情，配合的去实行。这实在是令人感叹，令人感叹。

沈复称赞芸娘道，“其癖好与余同，且能察眼意，懂眉语，一举一动，示之以色，无不头头是道。”此处实在是令人不

由得心生感慨，人活一世，会遇见形形色色的人，但若能与一知己相遇相知相守，说是人生最幸运的事也不过。这样看来，他们实在是得到老天眷顾之人，但是能够像他们一样，与一知己结为连理得人，实属少数，这便告诉我们，若有知己在身边，可要好好珍惜，就算没有，对亲密的朋友，同样要好好珍惜，即使现世太平，可人生道路谁能料？珍惜当下，便是最好的选择。

《闺房记乐》几乎可以说是一篇沈复夫妻大秀恩爱的一卷文章。让人读起来身心愉悦，对夫妻俩满腹称赞，同时也能在其中得到不少启发。

父母规读后感篇三

这一章的字里行间，你侬我侬，透露着浓浓的爱意，沈先生与芸娘生活的点点滴滴，都拥有着浓情蜜意，着实令人羡慕。

而且，我发现沈先生擅长观察，他的视觉系统整合得很好，得益于儿时的他，喜爱明察秋毫，仔细观察纤小的东西，因此，在他的文字下面，生动的体现蚊虫这些细小动物的刻画，从而带来了丰富的想象。

长大后的沈先生，喜爱修剪盆景，这是功夫活，急不得，这个培养性情的手工活，在沈先生笔下，描绘得绘声绘色，让我能从文字中感受到他的惬意。

生活本是油盐柴米酱醋茶，沈先生夫妇却把日子过得闲情逸致，越发让我亲近他们的生活。

“点缀盆景的花石，小则可以精巧到入画图中，大则可以融汇韵致，令人入神。捧一瓯清茶观赏，注意力能被盆景移取，使人神游其中，这等盆景，才适合在幽静书斋里赏玩。”这等描绘，全然是享受当下。

父母规读后感篇四

我最初读到《浮生六记》是在上海福州路上的一家古旧书店内，从一本上海世界书局三十年代出版的旧书中无意间浏览到的。那是在1978年的夏天，我刚参加了‘文革’后恢复的首次高考，所以虽然落榜，但古文基础已初具。因此，在一番夹生半熟地啃读后，我决定买下这本书。然而，当我设法凑足书资再次赶回到书店时，此书已被他人淘走。当时，我那种遗憾懊恼的感受可比高考失利。由此，可见我对《浮生六记》的喜爱之情。

当我能够再次读到《浮生六记》，时间已是在1996年的晚秋了。这是一个由湖北辞书出版社在1995年出的版本，书名取为《闲书四种》，集中选入了明朝冒襄的‘影梅庵忆语’、清朝陈裴之的‘香畹楼忆语’、蒋坦的‘秋灯琐忆’以及沈复的‘浮生六记’，这几个名篇均是出自四位明清文人之手来追忆记叙家庭生活的精彩文章。而在此中，我格外赞赏的就是清代沈复所写的‘浮生六记’。

可以说《浮生六记》是沈复用率真自然的文字，细腻生动地记录了自己的婚姻爱情与日常家庭生活、抒发自己对人生、对艺术、对自然、对传统习俗赋予独特见解的自叙传。他的文采很像与他差不多同时代的英国十八、十九世纪的随笔作家查理·兰姆那样的风格，文字质朴天成、毫无矫揉造作之语。读来倍感亲切，如同倾听自己的内心独白。

坦率地说，我也不止一次地读过与沈复同时代的曹雪芹的《红楼梦》，并将《红楼梦》与《浮生六记》作比照。相比之下，我觉得《红楼梦》似乎更适宜于让达官贵人、巨贾富商的家族去品读。在我看来，无论是林黛玉、贾宝玉，还是王熙凤、薛宝钗等等一系列人物的喜怒哀乐，都与我们普通百姓阶层存在着一种隔阂，毕竟我们不了解他们的生活环境与思想心境，因此，他们的一切演绎也就很难感动于我。而沈复在《浮生六记》中所真实叙述的他与芸娘之间的夫妻恩

爱之情、他俩间生离死别的催泪情景、以及刻画夫妇俩所难忘的闺房之情、交友之乐，与品味大自然和艺术品的审美之趣等等的细节，无一不让我为之激动和认同。

《浮生六记》如有些学者所论述的那样，我也赞同前四记的艺术魅力‘俨如一块纯美的水晶，只见明莹，不见衬露明莹的颜色；只见精微，不见制作精微的痕迹’（俞平伯评语）。而且，我还认为，沈复和芸娘都是属于普通百姓阶层的人物，因此，我们也应用同样普通人物的坦诚要求与质朴的文字来欣赏赞美这篇中国古代文化史中珍贵的作品与作品中栩栩如生的可爱人物。

就说芸娘吧，她不愧为林语堂所赞美的‘是中国文学上一个最可爱的女人’。不是吗？当读了《浮生六记》中的第一记‘闺房记乐’之后，有谁不会深深地喜欢上如此可爱的女性？我觉得有必要摘录一段散文诗般的文字如下；…七月望，俗谓鬼节，芸备小酌，拟邀月畅饮。夜忽阴云如晦，芸愀然曰：“妾能与君白头偕老，月轮当出。”余亦索然。但见隔岸萤光，明灭万点，梳织于柳堤蓼渚间。余与芸联句以遣闷怀，而两韵之后，逾联逾纵，想入非夷，随口乱道。芸已漱涎涕泪，笑倒余怀，不能成声矣。觉其鬓边茉莉浓香扑鼻，因拍其背，以他词解之曰：“想古人以茉莉形色如珠，故供助妆压鬓，不知此花必沾油头粉面之气，其香更可爱，所供佛手当退三舍矣。”芸乃止笑曰：“佛手乃香中君子，只在有意无意间；茉莉是香中小人，故须借人之势，其香也如胁肩谄笑。”余曰：“卿何远君子而近小人？”芸曰：“我笑君子爱小人耳。”…简洁的语句、新鲜生动的描述，沈复将这位天性聪颖活泼、知书达理、情意绵绵的可爱女性-芸娘，深深地刻画在每一个读过《浮生六记》的读者心中。芸娘，也永远地成了我心中的‘红粉知己’！

再说说《浮生六记》的文体吧，我很喜爱沈复那种自由自在、不拘格套的行文风格，在这点上他的文章很像我所喜爱的另外几位英法美随笔散文作家的文风，譬如英国的查理·兰姆、

譬如法国的卢梭 和美国写《瓦尔登湖》的梭罗。我有这样一种读书习惯，就是喜欢将风格类同的不同作家的作品，在同一天内同时展开阅读，往往是信手打开书籍，随意阅读目光所及的文章，如果有能振动我心的文章，我就会感慨自己遇到了知友，反之，我就会将此书封入纸箱从此远避。我不知道这样的习惯是否有点神经质？但我觉得，读书和写作如同交友一样，我喜欢读哪个作家的书，必定与我的经历、个性、血型、理念、家庭背景等等的因素同这位作家有着某种相似的密切的关联。

因此，我是否可以这样说：我之所以喜爱沈复的《浮生六记》就是因为作者所抒写的他与芸娘之间那一生刻骨铭心的爱情经历与纯真美好的夫妻恩爱之情、那洋溢着甜美气氛的家庭生活和那寄情自然和艺术世界的韵致画卷，也正是我内心深处所期望的、所追求的呢！

我相信，答案是正确的。所以，我会继续再读《浮生六记》这一永远的名篇。

父母规读后感篇五

我无意在本文讨论关于《浮生六记》之文学成就，在某种程度上，这是个相对独立的领域。我亦无意讨论道德问题，讨论道德容易让人失去条理而发泄个人情绪，道德有时候是偏见的代名词。而这里，我更倾向于直接探讨书中男女主人翁的一些心理现象，以及对两位前辈的读后感做出回应。

芸：

满足某种欲望是推动人作为或不作为的根本动力。对于一种无害他人的欲望的分析和探究，应当尽量避免使用抽象性描述词汇，如“好”、“不好”。

在此书中，人物芸最引起重视或讨论的行为是：为夫谋女。

行为的产生必然是有动机的，然而，动机亦分为有意识或无意识。根据弗洛伊德和荣格心理学，我个人认为促使芸产生此种行为，有以下几种可能：

1、芸可能是个双性恋者。在男权且强势家庭观的时代，她可能不能意识到自己的性取向或者不能够表达自己的性取向。芸通过为丈夫推荐美女，以满足自己对女性的征服欲望。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通过把其它女人推给丈夫而满足自己的性欲望，尽管她未必参与其中的性行为。

2、芸可能会因为在成长中的缺乏足够的父权的关爱，她的人格里有严重的依赖感缺失。她需要通过极力讨好和服务他人而得到心理上的依赖感和存在感。这往往是种不自知的状态，但即便是不自知，通过某些行为平衡潜意识中的欲望也是会使人得到快感的，所以芸乐于服务沈复，美其所美，欲其所好，她通过沈复而确立自己的存在。我们把这种情况称为“强迫式服务人格”。

父母规读后感篇六

1、感慨中国古时知识分子的精致和矫情。

无论沈复其人的家庭境遇或者个人生活过得多好，多坏，对生活方面他一直都比较矫情，比如温酒对诗，还有在室内养花草，非常小资，落魄时亦如是。

2、沈复的妻子芸娘，真的善良到令人心疼，一声尽心尽力照顾丈夫，满足他的各种习惯和爱好，像母亲一样纵容自己的丈夫，展现了中国传统女性的贤良淑德，但是现代社会这种品质也不一定会使自己的婚姻生活过的更好。

3、总体来看，我认为沈复就是个渣男。老婆孩子跟他一生没有过什么好日子，而且在妻子与父母发生误会的时候他并无作为，而且最终妻子含屈而亡，非常悲剧。而且因为自己日

子过不下去，就让女儿早嫁，儿子给人学徒，实在懦弱无能，对于生活的现状没想办法奋斗改变，实为渣男一枚。

生活中自然有大喜大悲的时刻，但更多的多是些平常不过的日子，没有大的波澜，见不到大的起伏，每一天相似无二的日子，相似的心境，象平静的心电图映射到空间的墙上，瞥一眼就象是看完了全部。

如果说是有了转变，那一定是因为一个人的出现，一个那么对的人，一个专属于你的那个人，独一无二到无可替代。

之于沈复，是他的芸娘。

念起，缘生，念起，缘深。

只是一眼，心跳瞬间陡起，再无力归于平静。

她象是一个仙女，转旋袅袅起舞间，每一时，每一刻，每一天，都不再能似从前一样。平常的平常，有了她的浇灌，滋润的处处透着水灵。有些拮据的日间，有了她的心思，每每流露出新意与可爱。说的每一句，总能从她的眼睛里投射出会意的笑，烦忧蹙眉时，总是能从她瘦削的肩膀处，寻得力量。

这一切无关其他，皆是因为每寸光阴，皆用心诚意抚过，暗暗出力打磨，若是说丝丝关心，早在缕缕青丝漫，尖尖梳齿间，由青花褪成了水墨。

铭心于心，无关四记或六记。

时间能隔绝的，绝不是思念。

父母规读后感篇七

在朋友推荐下读过一本叫做《浮生六记》的书，是一个自传性质的散文作品，时隔几年仍令我印象深刻。作者是清朝乾隆时期的人，名叫沈复，字三白，是个不红不紫的画师。本书真实记录了沈复平凡而又艰难的一生，以及生活中令人难忘的片段。全书共分为六个篇章，包含了《闺房记乐》《闲情记趣》《坎坷记愁》《浪游记快》四篇文章。另外两篇《中山记历》《养生记道》据说是后人仿写。《浮生六记》中尤其第一篇章《闺房记乐》用深情的笔墨，描写了聪明绝顶而又非常不幸的妻子——芸娘。因为这个可爱而又可怜的女人才使《浮生六记》让世人记住，才得以让它永远散发出了人生智慧的无穷芬芳！

可能是年龄渐长的缘故，同一本书，同样的我，不同的时段，不同的年龄，不同经历过后不一样的心境又读出了不一样的味道，五年前读此书，似懂非懂，然后又找了其白话本看了一遍才透彻明了，对其中描写童趣的部分那时记忆深刻，写得活灵活现，妙趣横生，童心幼稚可爱的举动，读后觉得相当有趣，有些场景仿佛自己也曾经如作者一样玩过一样，身临其境，对其后的游山玩水一略而过，如今也忘光了；五年后的现在又重温此书，居然最最喜欢的是第一篇章《闺房记趣》，以《诗经》为模，第一篇章也列闺房趣事为首写开篇，本篇讲与他自己的表姐结为夫妻，可是古代传统封建的父母却对这对恩爱夫妻的行为看不惯，对这儿媳也颇有微词，夫妻俩虽伉俪情深，最后终被赶出家门。两人生活举步维艰，甚至经常要到朋友家借宿，但能够苦中作乐，生活过的很有情趣。可惜后来妻子生病早死，沈复很悲伤，十分怀念妻子，觉得要把这段感情和记忆流传后世，便写了这本书。它是中国古代散文中一颗璀璨的明珠，然而它却被埋没百年之久。直到“五四”新文化运动，它的光彩才第一次展现于世人眼前。林语堂、俞平伯等新文学家都极为赞誉这部作品。林语堂曾经说过“芸，是中国文学和中国历史上的一个可爱的女人。”他当初把《浮生六记》翻译成英文，也曾说“应该叫

世界知道，一方面以流传她的芳名，又一方面，因为我在这两小无猜的夫妇简朴生活中，看她们追求美丽，看她们穷困潦倒，遭到不如意的折磨，受奸佞小人的欺负，同时一意追求偷得浮生半日闲的清福……”我深深的被文中聪慧，娴淑，勤劳而又不失情趣，热爱生活的芸娘所打动，也为很多沈复与芸娘间的夫妻生活小片段流露出来的伉俪情深所感动，因此现在的芳邻二八的我最喜爱的还是第一篇章《闺房记趣》。文中插花摆设的花艺技巧可看出芸娘不落俗套的生活品味，很有自己的眼光和见地；文中芸娘用六个小碟，五围一碟合为一梅花状供陈用不同颜色的小菜待客，可见她蕙质兰心的灵巧创意；文中与其夫君关于“腐乳与卤瓜”和“茉莉与佛手”小品对话故事，也让人见识了芸娘的聪明机智过人的头脑；文中她的“秋侵人影瘦，霜染菊花肥”的词句，以及对唐诗宋词李白杜甫诗型的精辟分析和见解，可见她又不失才气；她对婆家尊老敬爱幼，谦和有礼的美好品德也无一不在书中时有体现，这也是我们现代诸多女子身上缺少的隐忍品格；喜爱《闺房记乐》爱的精华所在就是芸娘一身的智慧，芸娘的一身是短暂的，但回忆绝对是绵长的，这也是我读此书能深受感染的部分，乡间的做菜种花，男耕女织，怡情小钓，逢时休闲，踏青郊游等等这些情调和记事，都是世界上任何一个女子不能抵抗的所向往美好浪漫生活；芸娘是可怜的，深受封建礼教的束缚，幼年丧父，辛苦劳作养母供弟维持一个家，青年丧弟失母；出嫁从夫，公婆的苛刻保守固执，导致其夫妻沦落离家，颠沛流离，家徒四壁，甚至有过身无文银的地步；但芸娘也是幸福的，能够在最适当的时机遇到自己情透意合的人，并嫁给了这个志趣相投，情深义重的不离不弃的痴情男人，即使死也是合目于自己深爱人怀中，他们携手走过的几十载岁月终其一生让沈复无法忘怀，这也是令人所羡慕的。在这个复复杂杂，纷纷扰扰的乱花渐欲迷人眼的社会要想遇到这么一个人，有过这样一段情是何其之难，“易得无价宝，难得有情郎”！

对芸娘，对《闲情记乐》的欣赏和喜爱，才学浅薄，词枯言寡的我，已到了无以复加，语言不能形容的地步，只能借用

林语堂先生的话来作为结语，才不至于毁其形象，沈复与妻子芸娘并没有荣华富贵的生活，并没有挥霍无度的享受，并没有沉湎欢娱的闲情，并没有风流浪漫的传奇。但是，我最欣赏、最钦佩、最注目的是他们的：

- 一、同甘共苦，患难与共；坦诚直爽，体恤关爱的夫妻真情。
- 二、勤俭淳朴，善处忧患；布衣菜食，可乐终身的简朴生活。
- 三、淡薄名利，与世无争；恬淡自适，知足常乐的旷达胸怀。
- 四、逆境逢生，善解人意；无私奉献，乐于助人的优良品德。

父母规读后感篇八

重读《浮生六记》，四个字来形容沈复：情深不寿。

沈复其人，大抵可窥一二矣。[鸿案相庄廿有三年，年愈久而情愈密。

卷一便是《闺房记乐》，通篇皆是二十三年来沈复与其结发妻子陈氏的琐碎情事。说它琐碎，是因为几乎没有几件代表性的大事，平铺直述到不需要任何悬念转折；说它皆情事，则是因为字里行间莫不是珍惜、卷首页眉都透着恩爱。沈三白，料想又是一情痴矣！记得当年初见，彼此仍是少年。沈复喜她才思隽秀，虽恐其福泽不深，然心之所系不能释之，对母亲诉言：非姊不娶，那年，沈复十三岁。都说古人婚姻靠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这一个十三岁的小小少年，因为一句“秋侵人影瘦，霜染菊花肥”，倾慕上了比他大了十个月的族中阿姊，这一倾慕，就是一生。

婚后某晚，其与故人划拳饮酒，酩酊大醉卧倒在床，醒来时陈氏正对镜晓妆。我自己看书的时候不做别的念想，现在回头来看，不过就是一次醉酒，有什么值得刻意写下来？转而

想到，大概从妻子过世之后，他再也没法儿喝醉醒来还能看到她当窗理云鬓的模样了吧？那时候，陈氏初为新妇，整日恭敬侍奉堂上，宽和以待下人，怕被人说新娘惫懒，日日太阳初升便要起床，沈复喜欢赖床，可看她严肃认真的样子，只得跟着一同早起，这大概就是现在年轻人常说的“为爱改变”了吧。

夫妻两人游园消夏，读书论古，品月评花，，可惜好景终不长久，沈家家道中落，陈氏又接连失弟丧母，多番打击之下，身体日渐沉疴，病榻之侧，沈复悉心守护终不曾离弃。当然这些都是后话了。

我想天下恩爱夫妻大抵都相似吧，记得婚后数年，沈复和陈氏整理书卷论及诗词，沈复得知陈氏最为推崇者是那张口吐出大半个盛唐的李太白，当即像个小孩子一样笑道：“夫人定是与‘白’有缘啊！”陈氏不解，沈复说道：“夫人启蒙于白居易的《琵琶行》，诗词最重李太白，夫君我字‘三白’，可不是一生都与这个字有缘么？”陈氏莞尔。此间情状，不解风月之人如何体会得来！即便是如今这个多少显得寡情的年代，多少痴儿情女，也会因为“你生在六月，我生在七月，天下怎么会有这么巧的事情肯定是缘分让我们在一起”而惊叹，情到深处无从解释，只好托词于上天，道一声：一切真乃缘分也。其实文中最打动人的，不是夫妻情事，不是患难与共，也不是相守到老。

世间有的是扶持一生的夫妻，难得的是，沈复在斯人不再后，于贫病孤苦中，一字一句写下了这些故事，只属于沈氏夫妇的故事，《浮生》一卷，名垂文史千古，万尺黄泉之下，虽于逝者无补，料想也能一慰佳人芳魂了罢！

父母规读后感篇九

《浮生六记》是清代作家沈复的名作，从书名看，应有六篇才对，其实却不然，于今仅存四记，分为“闺房记

乐”、“闲情记趣”、“坎坷记愁”和“浪游记快”。“闺房记乐”看似风月之事，却无丝毫淫秽轻薄，倒惹人心生艳羡，文字清新真率，无雕琢藻饰痕迹，言已尽而意尚远。“闲情记趣”记闲情逸趣，却并不觉得有玩物丧志的诸般狎猥。“坎坷记愁”记父子失和，记妻丧父逝，世事艰难坎坷，颠沛流离之间却也添着几分慈悲情怀。“浪游记快”则写风物胜景，写古寺深山，写绩溪城，写黄鹤楼，写赤壁，从从容容，不紧不慢。

世事蹉跎的浮生遭际在沈复笔端流转，并不波澜壮阔，也不跌宕起伏。所记叙皆是日常琐事，平淡无奇，却因了那份尘寰俗事里有着的人世繁华与炎凉，叫人心生往恋。所谓一花一天堂，一沙一世界，《浮生六记》的可爱，大概就在于凡尘琐碎中透露出的平常心与平常情。

而此番，却只想问一句：浮生若何？

浮生若何？乐之悲之。

遥想起数百年前小桥流水的苏州，那位清寒但颇有才情的文士沈复，和他温婉秀美的爱妻陈芸，他们论古赏今，品月赏花，游湖逛庙而后却是生死离别，坎坷悲苦。有人说，沈复的文字中，流露的闲情只是一种表象，文字背后其实是对宇宙对人生的大悲苦的深切体会。如此倒是在沈复笔下带着悼亡和追忆性质的文字中窥得一二，确实是深得浮生中荼渍般的苦涩。浮生中的无奈大抵只能接受，而片刻的欢愉已足够回味一世，如此倒是令人心酸。人世奔忙，匆匆数年，悲苦也罢，欢愉也罢，最终都化作了后人随手拈来的竹扇，轻轻一扇，恍如千年。

浮生若何？得之失之。

林语堂先生曾发出“陈芸是中国文学中最可爱的女人”的感慨，沈复也在书中提到“老天待我至为厚矣”，认为自己娶

到芸是人生莫大的福分。而沈复夫妇辗转间聚散沉浮至芸死，其间心境约只有当中人体会最为深刻。这等恩爱夫妻不到头着实令人惋惜慨叹，但在当时背景下也是必然。纵是有千般万般的舍不得，在命运的齿轮下却也只能黯然接受。若是岁月静好，诗酒风流，尽有清风徐来的闲静，反而却成不了这一双人，成不了《浮生六记》。得与失，失与得，用尽半生，徒留记忆，期待太深，回报太浅，而歌者背影却已在深巷中悄然远去。

浮生若何？叹之叹之。

“《浮生六记》俨然一块纯美的水晶，只见明莹，不见衬露明莹的颜色：只见精微，不见精微制作的痕迹。”沈复的描述娓娓道来，似是夏日黄昏里的一阵晚风，风不急，但凉意是慢慢袭来的。《浮生六记》中，可以轻易体会到生活的闲适安然以及时光飞逝之感，偏偏这文字又是极为清淡的，倒是令那段生活带上了一层梦幻般的色彩。说是如此，却又道尽了人世苦涩，以致在后几篇中平添慈悲情怀。如茶叶般在沸水中起起伏伏，而清香丝缕时刻缠绕鼻间，扰人心醉。情伤意适，山水陶然，对着桨声灯影，忍着醉意，叹一声人世无常，再叹一声此生无悔。

当暮色浸染群山，层层密林中却有一声叹息，是豁然开朗，是如释重负的轻快，是刻意和无意之间的一种不着痕迹，是《浮生六记》未曾消散的笔墨。